

荣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荣政办发〔2019〕27号

荣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荣成市创建全国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 实施方案的通知

经济开发区、石岛管理区、好运角旅游度假区管委会，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单位：

《荣成市创建全国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实施方案》已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工作实际，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荣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9年4月10日

荣成市创建全国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实施方案

为创建全国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，推动全民运动健身深入开展，不断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健身需求，根据《体育总局关于开展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和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县（市、区）创建工作的通知》和《山东省体育局关于组织开展 2019 年度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和模范县（市、区）创建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（一）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大力发展以人民为中心的体育，深入实施全民健身国家战略，以创建活动提高城市文明程度、增强城市发展活力、提升人民生活品质和健康水平，使人民群众有更多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。

（二）创建目标

创建全国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，全面达到国家《全民健身计划（2016—2020 年）》所规定的目标，提前达到《“健康中国 2030”规划纲要》关于全民健身的主要指标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健全全民健身组织网络

1.成立创建工作领导小组，建立全民健身工作协调机制，明确部门职责，形成齐抓共管的组织保障机制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创建全国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）

2.实现体育总会和农民体育协会全覆盖。（责任单位：市教体局、民政局、农业农村局，各镇街）

3.培育发展镇街、村居社区服务类社会组织，重视发挥基层体育草根组织作用。（责任单位：市教体局、民政局，各镇街）

（二）改善全民健身基础设施

4.构建市、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三级全民健身设施网络，建设市级体育场、全民健身中心、社区多功能运动场等场地设施。新建居住区和社区达到人均室外体育用地 0.3 平方米以上，人均室内建筑面积 0.1 平方米以上。（责任单位：市教体局、财政局、住建局、自然资源局、行政审批服务局，各镇街）

5.结合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、农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及区域特点，推进农民体育健身工程建设，实现行政村健身设施全覆盖。（责任单位：市教体局、文旅局，各镇街）

6.做好已建成的全民健身场所设施的使用、管理和提档升级，确保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，推动公办学校体育场地设施全部向社会开放。（责任单位：市教体局，各镇街）

7.因地制宜扩大增量资源，推动建设健身步道和自行车道、体育公园、社区健身中心、体育场馆等群众身边健身场所和设施。

(责任单位: 市教体局、财政局、住建局、自然资源局、行政审批服务局, 各镇街)

(三) 丰富村居、社区全民健身活动赛事

8. 全民健身活动丰富多彩, 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比例逐年提高。(责任单位: 市教体局、机关工委、总工会、团市委、妇联、社区服务中心, 各镇街)

9. 大力开展群众运动和民族、民俗、民间体育活动, 扶持推广民族民俗民间传统和乡村农味农趣运动项目。(责任单位: 市教体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文旅局, 各镇街)

10. 推动实行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和体育运动水平等级标准。(责任单位: 市教体局)

11. 重点打造体现“三农”特色、影响力大、可持续性强、具有乡村特征和传统文化底蕴的体育特色品牌赛事活动。(责任单位: 市教体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文旅局, 各镇街)

12. 每年举办不少于1次综合性全民健身运动会, 举办不少于3次单项全民健身赛事。学校每年至少举办1次学校运动会。鼓励幼儿园开展亲子运动会。(责任单位: 市教体局、机关工委、总工会, 各镇街)

(四) 加强健身指导, 提高健康素养

13. 利用报纸、广播、电视、网络等载体, 推广科学健身运动方法和促进疾病康复知识, 培养居民建立健康文明生活方式。

(责任单位: 市委宣传部、市教体局、卫健局、融媒体中心)

14.建设国民体质测试站, 结合城市化进程, 在有条件的镇街因地制宜建设健康促进服务中心, 开展国民体质监测, 开具运动处方。加强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建设, 培育一批农民社会体育指导员, 积极开展科学健身指导。(责任单位: 市教体局、卫健局, 各镇街)

15.充分利用镇街、村居各类宣传渠道和载体, 结合重要时间节点, 开展系列科学健身普及推广活动。不断推出百姓身边的健身健康榜样人物、家庭、社区、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学校、社会组织等。(责任单位: 市委宣传部、市教体局、机关工委、总工会、团市委、妇联、社区服务中心、融媒体中心, 各镇街)

三、实施步骤

(一) 启动阶段(2019年4月)。研究制定创建方案, 细化分解任务, 全面部署创建工作。

(二) 准备阶段(2019年4月至5月10日)。各级各有关部门按照实施方案和任务分工, 逐项抓好落实, 汇总申报材料。

(三) 申报阶段(2019年5月20日前)。向山东省体育局提出申请, 提供荣成市创建全国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工作规划、实施方案及工作汇报; 《荣成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(2016—2020年)》, 全民健身工作领导协调机制相关文件, 荣成市启动创建工作相关文件; 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创建意向表。

（四）推荐审核（2019年6月30日前）。山东省体育局根据申报情况，经考核后确定推荐名单，向国家体育总局推荐，并提供推荐报告、考核鉴定意见等材料。

（五）评审命名。国家体育总局组成评审专家组，具体承担评审工作，评审工作包括技术评估、综合评审和社会公示等程序。经过考评达到标准，由国家体育总局进行授牌命名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。成立荣成市创建全国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工作领导小组，总体负责创建工作的规划、部署、调度和落实，及时研究解决遇到的困难和问题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教体局，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，具体协调推进各项创建工作。

（二）强化督导考核。把创建过程变成强化全民健身意识、提高全民健身水平、创新体制机制、促进科学发展的过程。市领导小组办公室要采取工作指导、重点督查等措施，加大创建工作推进力度，确保创建任务顺利完成。

（三）强化舆论宣传。充分利用报纸、电视、网络等各类宣传资源，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，重点宣传创建全国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的意义、内容、工作进展、典型经验等，增强全社会创建意识，营造良好创建氛围。

附件：荣成市创建全国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附件

荣成市创建全国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 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- 组 长：刘昌松 市委副书记、市长
- 副组长：李文海 市政府副市长
- 成 员：曲晓章 市政府办公室主任
- 张起帅 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
- 徐海龙 市直机关工委书记
- 邹积军 市融媒体中心主任
- 林永新 市总工会主席
- 姜 丰 团市委书记
- 韩 萍 市妇联主席
- 张永波 市教体局局长
- 王 彤 市民政局局长
- 张 威 市财政局局长
- 周英俊 市自然资源局局长
- 许 胜 市住建局局长
- 王晓辉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
- 刘少伟 市文旅局局长

连立峰 市卫健局局长

徐海明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局长

各镇镇长、各街道办事处主任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教体局，张永波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抄送：市纪委监委机关，市委各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，市人武部，上级驻荣单位。

荣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9年4月10日印发
